

臺北市大安區龍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5 學年度代理廚工甄選簡章

壹、依據

本甄選辦法依據「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及相關勞動法規辦理。

貳、甄選名額

- 職稱：代理契約進用廚工。
- 錄取名額：正取 1 名，備取 2 名（正取人員未獲報到或放棄資格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參、報名資格條件

1.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
2. 國小以上畢業。
3. 持有勞動部核發之中餐烹調（或以上）丙級技術士證照者尤佳（若無證照但具團膳、烹調經驗者亦可）。
4. 具備良好衛生習慣，且經公立醫院體格檢查合格（含胸部 X 光透視、皮膚病、出疹、傷寒、傳染性眼疾、肝炎、糞便檢查等食品衛生健康檢查項目），確認無傳染病者。
5. 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3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肆、工作內容

1. 餐點烹調與整理：負責幼兒園幼兒上下午點心及午餐之食材清洗、調理、烹煮、分送與檢體留樣。
2. 環境打掃與整理：負責幼兒園廚房設備維護、餐具清洗消毒、廚餘整理，以及幼兒園園區整體環境打掃與整潔維護。
3. 園區植栽管理：負責幼兒園區內花草樹木之澆水、修剪、除草及植栽整理維護。
4. 其他：配合學校行政規劃、支援幼兒園活動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伍、薪資與福利待遇

- 上班時間：每日 07:30 至 16:00（含中午休息時間，依勞動基準法及學校勞動契約辦理）。
- 工作地點：臺北市龍安國民小學（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三段 33 號）。
- 薪資待遇：比照「臺北市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廚工薪資支給基準表」第一級給薪（享勞保、健保、勞退提撥）。

陸、報名時間與地點

- 報名時間：115 年 9 月 8 日（星期二）上午 09:00 至 11:00（逾時不受理）。
- 報名地點：臺北市大安區龍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 **報名方式：**採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並於現場進行資格審查（恕不受理郵寄報名）。
- **報名應備文件：**
 1. 甄選報名表（附貼最近三個月內正面半身照片）。
 2.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正本驗畢發還）。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正本驗畢發還）。
 4. 中餐烹調丙級技術士證照影本（無則免附，正本驗畢發還）。
 5.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俗稱良民證，請向各縣市警局申請）。
 6. 衛生福利部規定之廚工健康檢查合格證明（得於錄取後補交）。

柒、甄選面試時間與方式

- **面試時間：**115 年 9 月 9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起（請於上午 09:40 前至幼兒園辦公室報到）。
- **甄選方式：**面試（內容包含：烹調與衛生常識、工作理念、應變能力、配合度及過往環境整理或植栽相關經驗）。

捌、錄取公告與報到

1. **錄取公告：**甄選結果將於面試當日下午 17:00 前公告於本校全球資訊網。
2. **報到通知：**正取人員應於學校通知之指定時間內攜帶相關證件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玖、附則

1. 錄取人員依勞動基準法及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相關規定簽訂勞動契約。
2.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本校甄選委員會決議辦理。

編號：_____（由幼兒園填寫）

初審： ☐ 合格 ☐ 不合格		受理人員簽章：		
複審： ☐ 合格 ☐ 不合格		考核小組簽章：		
口 試	☐ 到考 ☐ 缺考	成 績		
甄選結果	總成績： 分 ☐ 錄取 ☐ 備取 ☐ 未錄取			

簡要自傳

一、家庭概況：

二、學經歷(重要學歷、訓練…)：

三、專長及興趣：

四、未來對本校工作的配合與自我期許：

切 結 書

本人 _____ 報名參加「臺北市大安區龍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5 學年度廚工甄選」，茲聲明本人絕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3 條各款不得在幼兒園任職之情事。本人所填寫之各項資料及所繳交之證件影本，均與正本相符且無偽造或隱匿之情事。若有不實，本人願意放棄錄取及聘僱資格，並負一切法律責任。

立切結書人（簽章）： _____

身份證字號： _____

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日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正面）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反面）